

審慎放寬防疫措施 推動復常振興經濟



特區政府昨日調整抵港旅客的防疫措施，包括放寬從海外及台灣地區經機場入境旅客的檢疫時間至「0+3」、旅客登機來港前改以快測代替核酸檢測、未接種疫苗港人可登機回港，以及「來港易」、「回港易」不設限額等。特區政府應根據全球疫情與本港的實際

情況，就精準防疫抗疫和促進疫後經濟復甦作出適當平衡，因時因勢調整和優化各項疫情防控措施，並積極創造有利條件，推動國際和內地有序復常通關。同時，要妥善做好風險管理，嚴防疫情大幅反彈，以免欲速不達走「回頭路」。

盧偉國 博士 立法會議員(工程界)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主席

經民聯一直爭取盡快放寬檢疫安排，對特區政府採取的新措施表示歡迎和支持。新冠疫情重創本港經濟，多項國際盛事及大型展覽需要押後或取消，不少中小企經營困難，處於水深火熱之中。特區政府先後實施「疫苗通行證」和「紅黃碼」等措施，對於管控疫情風險初具成效，並參考科學數據，檢視本地醫療系統承受能力，在保障香港市民健康安全的大前提下，進一步放寬抵港人士隔離安排至「0+3」，無須酒店檢疫，無疑可加快香港與國際復常通關，有助本港舉辦各項國際盛事和大型展覽活動，吸引更多商務和旅遊人士來港，為香港經濟復甦踏出重要一步，讓社會看到逐漸走出疫境的曙光。

做好風險管理避免疫情反彈

不過，我們同時應該看到，儘管本港新冠疫情近來漸趨平穩，但每日仍有數千宗確診個案，「一老一幼」疫苗接種率仍屬偏低。隨着「0+3」等措施落實，海外旅客來港人數料會增加，不少港人也會選擇外遊，屆時機場旅客人數增多，輸入個案有機會增加。因此，社會各界現時不宜完全放鬆防疫抗疫的意識，特區政府更應完善疫情的追蹤和監察機制，例如監察相關人士有否切實遵守3天的居家檢疫規定，繼續堅持落實「紅黃碼」和各項社交距離措施，加派人手巡查和執法，還有及早制定預案，以疫情一旦在社區出現反彈能夠迅速跟進、壓制疫情擴散。

凡此種種，既涉及「0+3」等措施的實際成效，更考驗香港是否有充分條件進一步推動復常通關。

創造有利環境增強發展動能

現時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陸續宣布步入復常階段，並出招搶企業、爭人才，確實對本港構成相當大的壓力。特區政府的應對之道，是兼顧精準防疫抗疫和促進疫後經濟復甦，進一步提高長者和幼童的疫苗接種率，加固社會的防重症免疫屏障，並完善「紅黃碼」和「疫苗通行證」等機制，堵塞疫情大幅擴散至社區的漏洞，以及確保醫療系統有足夠的負荷能力。在保障香港市民健康安全的大前提下，特區政府應審時度勢，審慎放寬防疫限制，逐步恢復香

港與內地和海外通關，為工商專業界創造更有利的營運環境，為香港帶來更大的經濟效益。

期望特區政府盡快公布復常路線圖，並積極創造有利條件，推動本港與國際和內地有序復常通關，以保持香港的競爭優勢，加強企業投資信心，吸引人才來港發展，鞏固香港在國際金融、貿易、航運等領域的重要地位。與內地恢復正常通關方面，特區政府須盡快與內地商討增加「健康驛站」數目及入境名額，恢復「點對點」免檢疫通關等，並與廣東省和澳門加快商討落實「健康碼」互認制度，便利粵港澳大灣區的跨境往來，加快恢復各項經濟和商貿活動，以推動香港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增強經濟發展動能，加快香港疫後經濟全面復甦。

堅守法治 促進社會蓬勃繁榮

黃國恩 律師 香港中律協創會副會長 民建聯中常委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法治是人類共同追求的願景，基本要義是能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政府權力受到有效約束，司法獨立不受任何人或機構干預，人民的人權自由受到保障，社會達至公平正義，經濟民生高效發展，人民生活美好，簡而言之，良好的法治是一個國家或地區能繁榮穩定、長治久安的有效良方及重要基石。

當然這也是西方宣傳法治的核心價值，讓大家相信法治能確保民主、自由、平等、人權的有效實施，為世人所嚮往，當年筆者修讀法律，也是源於對上述法治核心價值的追求。英國是普通法的鼻祖，西方法治正源於普通法，在香港回歸祖國前，港英政府一直實行普通法，而普通法在香港回歸祖國之後也一直沿用，因此接受普通法訓練的香港律師，他們的法治觀念與西方的一套並無二致。

國家支持香港保持普通法制度

1997年香港回歸祖國，在「一國兩制」原則下，香港的法律根據基本法，保留了原有資本主義制度包括香港原有的普通法制度。香港特區成功實踐「一國兩制」，包括香港的法治，都取得歷史性成就，香港在2021年「世界正義工程」的法治指數，排名甚至超越美國，媲美英國在內的很多西方民主國家。習近平主席在七一重要講話中明確表示：「中央政府完全支持香港長期保持獨特地位和優勢，鞏固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地位，維護自由開放規範的營商環境，保持普通法制度，拓展暢通便捷的國際聯繫。」可以看出，國家十分支持香港保持普通法制度，因為維護香港良好法治是「一國兩制」成功的重要關鍵之一。

反觀英美等國，近年法治發展幾可用「墮落」來形容！法治講究公義、誠信與道德，近年英美以政治凌駕法治，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反華勢力更全面撕破其虛偽的文明法治面具，目的是要壓制中國的發展，為達目的不擇手段，完全漠視法治及國際關係的基本原則，用卑劣的政治手段，有組織、有系統地以假材料惡意抹黑中國、誣毀香港，意圖干預香港事務，包括特區終審法官的委任、香港國安法的制定及實施、香港律政司的檢控工作等，嚴重偏離法治原則，破壞公平正義，同時違反國際法，粗暴干預中國內政及香港事務，為的就是要損害香港、壓制中國崛起，卑劣行為實在令人咋舌！

港法治優勢有助於灣區建設

相對於西方的偽善、不誠實、不公平的所謂法治，中華文化重視道德、包容與誠信，除了完善的法律制度外，香港還有受過良好正統普通法訓練的法官及律師等優質法治人才，以及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優勢，在這樣的氛圍下實施法治會事半功倍。在「一國兩制」下，國家支持香港實施普通法，特區政府亦積極有效地維護香港良好的法治，中央政府及特區政府行政機關從不干預香港司法，普通法中的公平正義在香港得以充分伸張，無論是在港生活或做生意，任何人的權利都受到法律充分及平等的保障，特區已然是世界上其中一個最好的普通法橋頭堡，仍堅守良好法治，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越是撕破他們偽善的法治假面具抹黑香港，越顯得香港對法治的維護和尊重。

法律與各行各業息息相關，法律實施得好，人民的權益得到法律的保障，人與人之間的交往活動就更加有序，社會就更加和諧穩定，經濟發展就會更加蓬勃繁榮，人民就會生活得更加愉快，獲得更多滿足感和幸福感。香港絕對具備成為大灣區以至全亞洲首選資產及財富管理樞紐，以及亞太區主要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人們在這裏生活和投資絕對會感到安全舒適，只要特區政府能做好宣傳，說好香港法治故事，必能吸引更多人才到香港投資或生活，創造更多機遇，不斷增強發展動能，香港這顆東方之珠將變得更加璀璨奪目，為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添加更艷麗的色彩，創造更偉大的成就。

穆家駿 中學教師 教聯會副主席 全國青聯委員



創科教育須配合社會發展需要

2022年「科創大講堂」啟動儀式在北京和香港培僑中學同步舉行，邀請了24位科學家與香港本地中學進行對接，並擔任香港學校的科學教育榮譽講師，今後將為本地學校進行雲講座等活動，在校園營造創科氛圍。這次活動的成功舉辦，除了象徵着香港在推動創科教育方面向前邁進一大步，更是包含着中央對於香港創科發展的大力支持。

國家「十四五」規劃明確香港未來要發展「八大中心」。除了以往的傳統優勢產業，比如金融、航運、商貿和國際法律與仲裁之外，香港未來也要發展新產業，進行轉型升級，包括要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國際航空樞紐中心和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香港要落實產業轉型，除了需要政府政策引導以外，更重要的是要從教育做起，為「八大中心」籌建人才庫。

事實上，原本的新高中學制偏向文科，中、英、數、通識四個主科中，就有三科與學生的語文能力直接相關，造成「重文輕理」的客觀事實。另一方面，香港是一個商業社會，不少初中生在高中選科的過程中，都傾向選擇商科，認為這對未來升學就業會更有利。在這種情況下，創科發展的空間就難有突破。幸好中小學課程經歷了多年的改革優化，為香港未來成為創科中心提供不少推動力。通識科轉為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同時課時

減少一半，而中英數三門主科也相應減少了課時，為學生們選修STEM科目或者其他課外活動提供了空間。不過，現時香港不少的資訊科技課程與內地甚至鄰近的新加坡，還存在一定程度上的差異，尤其是當內地部分一線城市，許多小學生已經開始學習編程的時候，不少本地的中學生對於編程還是相當陌生，背後原因，在於香港與國際接軌出現落差。

追根溯源，本地的小學STEM教育現時主要依託常識科作為課程載體，常識科教師在學界一般由中英數不同主科老師兼任，師資對於STEM的認識已經有參差，加上不同學校對於STEM教育的態度也有所不同，使整體初中新生對於編程等創科知識與技能未能有一致的掌握。長遠來說，教育局需從統整課程內容入手向中小學推廣STEM教育，設計一套初小、高小甚至初中階段必修的標準化內容。

萬丈高樓平地起，創科發展需要種子，而教育正正是播下希望種子的第一步。如何讓學生對創科產生興趣，如何讓家長放心子女未來投入創科產業，甚至成為終身事業，歸根結底還是必須「兩條腿走路」，一方面推動創科教育，另一方面還是要提供誘因促進本地企業投資創科、吸引境外創科巨企進駐香港，開創更多與創科有關的崗位、營造良好創科發展前景，讓創科產業得以落地生根，枝繁葉茂。

英國言論自由倒退 哪有資格批評香港？

江樂士



特區政府制止反中亂港分子進行違法破壞行為，卻惹來美國及其盟友口誅筆伐，尤以英國為甚。英國在去年12月發表《香港問題半年報告》，宣稱香港的言論自由空間日益收窄，其後又在今年發表的報告指控香港國安法扼殺言論自由。

這些誹謗者完全無視了言論自由受到香港基本法充分保障的基本事實。根據特區政府今年2月的數據，香港共有209家中外媒體在新聞處註冊，比2020年實施國安法前還要多，許多境外媒體和報章仍在香港設立區域總部或辦事處。若香港真的喪失言論自由，根本不會有那麼多傳媒機構在港運作。

媒體與公民享有監督和批評政府施政的權利，但前提是能以合法的方式和負責任的態度進行批評。英國應該很清楚，被譽為「第四權」的傳媒也絕不能凌駕於法律之上。

諷刺的是，英國大放厥詞對香港的言論自由指手畫腳之際，卻大幅收緊其國內的言論自由空間。英國政府在2021年提出《警察、犯罪、量刑與法院法案》，擴大警察限制市民示威進行的權利，惹起民眾和學者激烈反對。有60萬人聯署反對該法案，350個慈善機構和750名學者呼籲廢棄該法案。聯合國三名特別報告員譴責該法案，而英國國會人權聯合委員會更指責

法案是打壓民眾自由的下下策，就連首相特雷莎·梅也敦促政府三思。

然而，英國政府對這些反對聲音置若罔聞，該法案最終在今年4月28日正式成為法律。現在很多和平的示威活動都被列為違法行為，警方可以公敵妨礙罪控告示威者製造噪音、對他人構成影響。民眾對此紛紛感到譁然。有人曾指出該法案可能違反英國《人權法》賦予的言論自由，語音未落，英王查爾斯三世登基當日，有人大聲質問：「他怎樣當選的？」，警察馬上引用該新法律即時拘捕了這名「鬧事者」。

除了該新法例，英國警方還引用《公共秩序法》以「妨礙治安」為由逮捕對他人造成「滋擾」的示威者，近日至少已有兩人已因言論而被捕。在查爾斯三世登基當天，愛丁堡一名女子因為手持反君主制的標語而被捕和起訴。在已故英女王伊利沙伯二世出殯當天，有一名男子因為當眾對安德魯王子表達不滿而被捕。兩者的罪名都是「妨礙治安」。

很明顯，英國大幅收緊了言論自由，即便是英國著名御用大律師Chris Daw也不禁批評新法例賦予警方過大權力，對示威者構成限制前所未見。相比之下，香港警察的權力可謂小巫見大巫。英國正大幅收緊言論自由，卻誣毀香港的言論自由空間，真是匪夷所思！

(作者是前刑事檢控專員，本文原文發表在英文《中國日報香港版》評論版面。有刪節。)

李超宇 經民聯青委會副主席 九龍社團聯會顧問 九龍城區防火委員會委員

去年施政報告中，時任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提出放寬出售祖地限制，其後成立檢討祖地事務工作小組，冀在一年內完成檢討並制定具體修訂建議。如今一年之期將屆，疫情下諮詢工作受到影響，小組能否如期提交報告、轉售門檻下降多少、有否措施確保原業權人得到應有補償免起爭議等，均令不少市民關注。

祖地地由子孫集體持有，目前按照《新界條例》規定，祖地地轉賣雖名義上經司理全權處理，但民政專員在處理出售申請時，仍須先行確保該交易已獲所有業權人同意，眾多業權人部分或因移民海外失去聯絡，部分或有不同想法之下，轉賣祖地地幾近不可能。特區政府去年提出放寬出售祖地地限制前，坊間已有傳言指，門檻或會從全降降至八成，筆者認為是合理做法。

有意見認為，門檻降至八成仍屬過高，十八鄉鄉事委員會前主席、自身亦為祖地地持有人的梁福元，其意見具一定參考價值。梁福元認為，將門檻降至八、九成，已可釋放約一半祖地地。目前本港散布新界各區的祖地地約為2,400公頃，一半祖地地為1,200公頃，即使保守計，只以其中一

半即600公頃興建公屋，亦足夠興建逾56萬個公屋單位，已大大紓緩政府覓地建屋壓力。因此，將轉售門檻定於八成，既能充分尊重業權人意願，亦可有效覓得土地。

除降低轉售門檻外，政府亦需考慮業權人利益，提供合理補償方案。現時《收回土地條例》中的收地賠償機制，徵收新界土地時會提供一套「特惠補償制度」，分為甲、乙、丙、丁四個分級制度。甲級特惠補償最高，之後逐級遞減。甲級基本上是新市鎮發展區，丁級則是偏遠發展計劃的地區供業權人選擇。對於此制度，有業權人認為賠償價格過低，甚至與市場脫節。

筆者認為，在補償方面政府可考慮參考外國做法。1966年新加坡國會通過《土地徵收法》，訂明只要是出於「有利新加坡發展，無論是具有利城市或產業的理由」，政府均可用合理價格收購任何私人土地。新加坡政府其後藉此大規模興建公共屋宇，受徵地影響的民衆可以優惠優先分配到組屋。若特區政府能在金錢補償外額外向業權人承諾，日後將獲分配新建單位，相信能增加業權人售地的意慾。

制定合理機制釋放祖地